

珠三角城际轨道交通广佛环线佛山西站至广州北站段
站台门采购（含安装）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0724-2520S2026478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珠三角城际轨道交通广佛环线佛山西站至广州北站段项目已由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广东省交通运输厅以《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珠三角城际轨道交通广佛环线佛山西站至广州北站段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粤发改投审〔2021〕101号）、《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珠三角城际轨道交通广佛环线佛山西站至广州北站段初步设计的批复》（粤交铁〔2022〕211号）、《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珠三角城际轨道交通广佛环线佛山西站至广州北站段岩溶区常规桥梁补充初步设计的批复》（粤交铁〔2022〕318号）、《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珠三角城际轨道交通广佛环线佛山西站至广州北站段炭步城际铁路职业训练段专项设计的批复》（粤交铁〔2024〕268号）批准建设，建设单位（项目业主）为广东广佛西环城际铁路有限公司，本项目由广东广佛西环城际铁路有限公司委托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建设管理。招标人为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自广东省政府出资项目资本金及银行贷款，出资比例为项目资本金占比50%，银行贷款占比5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珠三角城际轨道交通广佛环线佛山西站至广州北站段站台门采购（含安装）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 招标项目概况：珠三角城际轨道交通广佛环线佛山西站至广州北站段（广佛西环城际）起自佛山西站，经南海区、花都区、白云区，止于广州北站。线路全长47.023公里，全线共设9站，分别为佛山西（不含）、狮山东、大榄、官窑南、和桂、炭步、花都港、神山北、广州北（不含）等车站，新建车站7座。项目设城际铁路职业训练段1处。项目批复概算总额226.18亿元。

- (2) 工程建设地点：广州、佛山
- (3) 工程建设工期：以建设单位最终发布的开通时间为准。
- (4) 标段划分：本招标项目共划分为1个包件。包件号为：ZTM-01。
- (5) 招标内容（包括设备名称、数量）：珠三角城际轨道交通广佛环线佛山西站至广州北站段站台门系统，包括站台门系统相关设备供货及安装，以及必须的附属设备、随机附件、专用工具和相关技术服务。
- (6) 招标控制价：详见《招标控制价公布表》。

- (7) 主要技术规格: 见第五章用户需求书具体要求。
- (8) 交货地点: 珠三角城际轨道交通广佛环线佛山西站至广州北站段施工现场(以招标人书面通知为准)。
- (9) 交货期: 2025年12月至工程结束(以买方月度需求计划为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下述资质, 具备下述业绩, 并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

3.1.1 资质要求:

①投标人(若为联合体则为各方)须是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同时持有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发有效的营业执照, 按国家法律经营; 除联合体外,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都不得在同一设备招标中同时投标。

②投标人(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为站台门及核心部件门控单元的生产制造商。

③投标人(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负责安装的成员)需同时具有《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

3.1.2 投标人业绩要求:

投标人(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在2020年10月22日至2025年10月22日(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起前5年内)已完成质量合格的类似工程站台门的供货业绩, 并需同时提供采购合同(含供货清单), 及经建设单位确认的验收报告或验收证明。

注:

①类似工程指城市轨道交通、市域(郊)铁路、城际铁路、干线铁路工程;

②业绩证明材料要求同时提供: 采购合同(含供货清单)、经建设单位确认的验收报告或验收证明。业绩完成时间以“经建设单位确认的验收报告或验收证明”中的验收时间为准。如果上述资料未能清晰反映有关特征及必要信息的, 还需提供由业主出具的加盖业主单位公章的证明材料。

③如是联合体业绩, 投标人还须提供联合体协议复印件, 且该投标人在联合体协议中的工作范围须符合业绩要求, 否则不予认同。

3.1.3 其他要求:

①投标人已按照附件一的格式和内容签署盖章《投标申请人声明》。

②不存在被国家铁路局按照《铁路工程建设失信行为认定记录公布管理办法》纳入失信行为“黑名单”且在公布期限内的情形(以投标截止日评标委员会在国家铁路局网站查询结果作为评标时的判断依据)。

③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或有其他失信行为(包括但不限于: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事故的、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下同)的不得参与本项目

的投标，以投标截止时间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查询为准（失信主体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等）。

④ 投标人若中标，须在双方签署合同时，再次按本公告上述第3.1条要求提供资格审查材料且须符合上述资格要求，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按中标候选人排名次序选择余下中标候选人中排序最高的候选人作为中标人。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如投标人组成联合体，组成联合体的全部成员不超过2个单位，应以站台门核心部件门控单元的生产制造商为牵头方，并签定联合体工作协议。投标人拟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应为牵头方正式员工。联合体工作协议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发布招标公告时间（含本日）：

2025年10月22日至2025年11月18日9时00分。

注：发布招标公告的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

4.2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5年10月23日9时00分至2025年10月29日16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网址：www.gzggzy.cn）办理线上投标登记并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3 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完成了线上投标登记的投标人可登录国义招标采购平台（网址：ebidding.com）进行详细信息登记并上传登记资料，具体操作详见招标公告附件二《获取招标文件操作说明》。登记资料经招标代理机构确认后，可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等资料。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B）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①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5年11月18日9时00分。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www.gzggzy.cn）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陆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www.gzggzy.cn）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指引。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时间为准。）

5.2 (B)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5.3 如参加投标的单位数量过少不足以形成充分竞争时，招标人在确认正式投标人之前，可以发出补充公告，适当延长公告发布时间。

6. 开标

开标时间：2025年11月18日9时00分。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www.gzggzy.cn）、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网（网址：www.gzmtr.com）、城轨采购网（www.mtrmart.com）、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www.cepubservice.com）、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www.gdtzzs.gov.cn）上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上述网站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站发布的文本为准。

8. 资格的确定方式

(1) 若本项目满足投标登记或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数量不足3家的，则项目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9. 其他

9.1 招标人连续两次以上招标失败的项目，需要调整招标方式的，应按国家招投标法及省市最新相关规定执行。

9.2 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内容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向招标人书面提出（尚未注册登记的）或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系统提出（已注册登记的）。

异议受理部门：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法律合约部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238 号万胜广场 A 座。

电话：020-83106786

9.3 本项目建设单位（项目业主）为广东广佛西环城际铁路有限公司，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代建单位）作为招标人组织本次招标。本项目完成招标工作后，中标单位将与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代建单位）及广东广佛西环城际铁路有限公司签订三方合同，广东广佛西环城际铁路有限公司负责支付工程款项和受理相关票据，中标单位承诺无条件按要求签订合同并配合办理相关手续。

10. 联系方式

招标人：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238 号万胜广场 A 座 14 楼

邮编：510330

联系人：李先生

电话：020-83158451



招标代理机构：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26 号 7 楼

邮编：510080

联系人：苏锐、黄志伟

电话：020-37861145、37860757

电子邮箱：surui@ebidding.com

招标监督机构：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地方铁路处

地 址：广州市白云路 27 号

电 话：020-83730640



11. 附件

附件一：投标申请人声明

附件二：获取招标文件操作说明

2025 年 10 月 22 日

附件一：投标申请人声明

投标申请人声明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本公司就参加_____项目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公司保证投标登记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如我司成为本项目中标候选人，我司同意并授权招标人将我司投标文件商务部分的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进行公示。

二、本公司承诺遵循公平公正、公开、诚实信用原则，如实投标，真实反映企业实力，公平竞争，不弄虚作假，不以低于企业成本价竞标而降低货物质量，不与任何建设单位订立违背企业成本取费标准及相关规定的“阴阳合同”进行恶性竞争，扰乱市场秩序，不与其他单位串通投标或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不出借资质、转包或违法分包业务。

三、本公司保证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同时不出现其他不廉洁行为。

四、本公司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所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五、本公司及其有隶属关系的机构，没有参加本项目招标文件的编写工作；本公司与本次招标的招标代理机构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为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或者与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六、本公司承诺，中标后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相关管理规定。

七、与本公司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本公司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包括：_____。（注：本条由投标人如实填写，如有，应列出全部满足招标公告资质要求的相关单位的名称；如无，则填写“无”。）

八、本公司承诺遵照《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合作企业、分包商和个人不诚信行为管理办法》规定，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发生不诚信行为，导致被广州地铁集团限制投标和限制合作的，或被纳入国家铁路局“黑名单”管理单位且在公布期限内。我司将放弃候选人、合同签订人资格。

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一经查实将按相关规定进行信用记录。

本公司对失信行为产生的一切后果已知悉。其中，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将依法接受监管部门的处罚。

特此声明。

声明企业： (企业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二 获取招标文件操作说明

获取招标文件操作说明

1. 投标人注册

(1) 使用傲游、QQ 或搜狗浏览器输入网址 www.ebidding.com 进入国 e 平台，在首页点击“国 e 平台注册”，按指引完成用户注册。已注册的投标人可跳过本步骤，无须重复注册。

(2) 国 e 平台联系人：

操作指引：①叶女士，电话 020-37860671，邮箱 yehailian@ebidding.com；

②李先生，电话 020-37860665，邮箱 lilei@ebidding.com

③叶女士：电话 020-37860669；

④李女士：电话 020-37861083。

注册审批：

①陈女士：电话 020-37860644；

②龚先生：电话 020-37861046；

③郑女士：电话 020-37860663；

2. 获取招标文件

(1) 登录国 e 平台点击“项目管理”→“我要参与”→选取招标项目→“立即参与”→选取标段（子包）→“申请材料递交”，填报相关信息并上传投标登记资料（营业执照等扫描件），点击“提交”。

(2) 完成提交后，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下载招标文件等电子版资料。

(3) 招标代理联系人：苏先生、黄先生，电话：020—37861145、37860757